

立法院第 11 屆第 4 會期  
財政、內政、外交及國防、經濟、教育及文化、  
交通、司法及法制、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第 1 次聯席會議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第 5 期特別預算凍結案  
(書面報告)

報告機關：衛 生 福 利 部  
報告日期：114 年 11 月 26、27 日



# 目 次

壹、背景.....	1
貳、報告事項 .....	1
一、「衛生福利部主管」預算凍結十分之一.....	1
二、衛生福利部第1目「城鄉建設」第1節「公共服務據點整備」 預算凍結十分之一 .....	3
三、食品藥物管理署第1目「食品安全建設」預算凍結十分之一 .....	5
參、討論事項 .....	5
一、食品藥物管理署第1目「食品安全建設」預算凍結十分之一 .....	5
肆、結語 .....	6
伍、附錄	
一、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5期特別預算凍結案項目明細表（報告 事項） .....	8
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5期特別預算凍結案項目明細表（討論 事項） .....	10



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

今天 大院第 11 屆第 4 會期財政、內政、外交及國防、經濟、教育及文化、交通、司法及法制、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1 次聯席會議，本部承邀列席報告，深感榮幸。茲就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5 期特別預算凍結案，提出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惠予指教。

## 壹、背景

本部主管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5 期特別預算，經大院審查結果法定預算編列 34 億 1,744 萬元，包括「城鄉建設」15 億 9,500 萬元、「食品安全建設」13 億 5,000 萬元、「因應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4 億 7,244 萬元，分別由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國民健康署、社會及家庭署編列，上開機關所編列之預算，依大院審議結果作成凍結決議 4 項，包括報告事項 3 項及討論事項 1 項，謹就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5 期特別預算凍結情形報告如下。

## 貳、報告事項

### 一、衛生福利部主管一決議事項（一）

「衛生福利部主管」預算編列 34 億 1,744 萬元。前 4 期計畫執行率偏低，爰凍結十分之一。

#### 《說明》：

（一）有關「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

本部及社會及家庭署截至 114 年 10 月底止，第 1 至 4 期核撥率已達 87.4%；另本部國民健康署主責「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衛生所項目」，皆已履約中。本部組成跨單位輔導小組，定期管考並實地訪查需協助之縣市，透過專家指導策略供地方政府解決困難落後案件。

(二) 本部辦理「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計畫」，每月監測執行進度及促請地方政府積極辦理；至本部國民健康署主責「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計畫—地方政府衛生局及衛生所」補助案件，工程皆在履約中；另本部社會及家庭署辦理「公有社會福利機構及老人活動中心耐震補強計畫」，透過每月定期召開公共建設推動會報，逐案檢討各案件執行進度與因應對策。

(三) 本部辦理「加速推動地方創生—地方創生長照衛福據點整備計畫」截至 114 年 10 月底止，已撥付 71%，組成跨單位輔導小組，定期管考並實地訪查需協助之縣市。

(四) 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執行「食品安全建設計畫」，第 4 期預算達成率已達 100%，其中又以「現代化食品藥物國家級實驗大樓暨行政及訓練大樓興建工程」為最主要計畫，預計於 115 年完工。

(五) 本部國民健康署辦理「銀髮健身俱樂部補助計畫」，截至 114 年 10 月底止，已核定布建 275 處據點，累計至第 5 期預算實支數 2 億 4,471 萬元，執行率達 88.99%。

## 二、衛生福利部－決議事項（一）

本部「城鄉建設」項下「公共服務據點整備」預算編列 6 億 1,935 萬 4 千元。

1. 根據學者估算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將在 117 年破產，未來長照問題非單純增加長照機構得以解決，並應考慮目前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僅來自稅收，是否應再開源的問題，並就我國推動長照保險法可行性及時程評估。
2. 本部及所屬辦理前 4 期特別預算案之預算整體執行率偏低，前 4 期特別預算尚有百餘件工程案件待完成，允應督促其所屬及各地方單位積極辦理，並且確切了解延宕之原因並儘速排除，確實掌握各該計畫進行與預計日程之落差。

爰合併凍結十分之一。

### 《說明》：

（一）考量現階段長照服務仍屬於布建資源及提升服務量能階段，爰現行採指定稅收為長照基金財源，以積極落實資源布建與提升服務涵蓋率為目標，使財源可視需求做調整，仍為務實可行做法。長照基金自 106 年設立以來，每年各項稅收挹注於長照基金之數額超出推估金額，可支應當年度支出，未出現財源不足之狀況，且長照基金之賸餘款可保留至次一年度使用，113 年底基金餘額約 2,039.2 億元，故現行稅收足以支應長照業務之執行。

（二）國際上以社會保險作為長照財源仍為少數國家採取之制度，以日本為例，政府仍須以公務預算撥補半

數以上費用，德國及荷蘭開辦長照保險以來，因面對老年人口逐漸增加，歷經多次改革，將給付項目不斷縮減，而產生私人自付額逐年增加情形，且政府仍須撥補公務預算支應；然開辦長照保險存在資源布建是否足夠，繳費年齡及費率設定，除需向雇主、民眾收取保費外，政府亦須編列預算，其籌措方式實質與加稅方式類同。

(三) 後續將視長照業務需求及服務能量，滾動式檢討長照基金來源、額度及用途預算，倘未來長照支出逐年增加及避免當年度稅收不如預期，導致長照基金收支不平衡，將與財政相關單位共同研議依長服法第 15 條第 2 項第 3 款由政府預算撥充，以穩健長照資源之布建與長照服務之推展。

(四)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補助案件因工程量體龐大多屬跨期執行案件，且撥付經費要件係以工程發包權責發生後，依工期進度由地方政府分期向本部請款，因營建成本上漲、前置作業耗時、地點分散影響廠商投標意願等，致案件工程施作進度緩慢；另有部分案件已達請款條件，經本部一再稽催，受補助機關遲仍未向本部辦理請款作業，以上情形皆影響本計畫執行進度及經費核撥。

(五) 為提升執行率，本部策進作為：適時修正計畫補助作業要點以因應營建成本上漲、調降請款條件即時撥付相關經費，並督請地方政府建立管考機制，依管考里程碑管控進度，每月回報執行情形。另本部亦透過定期召開執行進度檢討會議，審視個案並提

供建議；針對執行困難或落後案件，由本部單位主管以上層級長官帶隊實地訪查協助地方政府，透過專家指導提供地方政府解決方案。

### 三、食品藥物管理署—決議事項（一）

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食品安全建設」預算編列 13 億 5,000 萬元。前 4 期預算執行績效甚為不彰，且該項預算占整體第 5 期比例僅 1.9%，恐無法有效建立國人對施政之把關信任，爰凍結十分之一。

#### 《說明》：

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辦理「提升新興傳染性疾病醫藥品及食因性病原檢驗研究量能及標準化」，導入專案管理、委託設計監造，及配合該署現代化食品藥物國家級實驗大樓暨行政及訓練大樓施工期程，該整建工程案已於 114 年 6 月 5 日決標，並已於 114 年 8 月 22 日申報開工。後續將召開每週專業技術協調會、每月工程會報及工程協調會，持續控管計畫執行進度，督促專案管理、監造及施工單位積極辦理，力求盡快完成工程進度，以增進預算執行率，督促廠商如期如質完工。

### 參、討論事項

#### 一、食品藥物管理署—決議事項（二）

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食品安全建設」預算編列 13 億 5,000 萬元。興建實驗大樓及行政訓練大樓等經費，考量政府舉債金額逐年增加，是項費用可予精簡，爰凍結十分之一。

## 《說明》：

(一) 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辦理「現代化食品藥物國家級實驗大樓暨行政及訓練大樓興建計畫」，規劃設置專業檢測中心及實驗室，以因應各類食品、藥品、毒品、化粧品分析及醫療器材檢測等，全面提升我國食品安全。另規劃建置教育訓練中心、聯合服務中心及相關業務單位之辦公室，強化檢驗管理效率與量能、新興或潛在風險物質之檢驗技術與能力，並增進服務效率。

(二) 大樓興建工程已於 111 年 6 月 2 日開工，迄今工程進度為 73%，進度超前約 5%，目前已完成地下基礎工程及整體結構體工程，刻正辦理頂樓結構物矮墩及花台等增築物鋼筋綁紮及模版組立作業、辦理頂樓外牆及 1 樓結晶化玻璃施作及機電 9 樓至 10 樓放樣配管作業，依既定進度執行，114 至 115 年期間預定辦理外牆裝修工程、室內裝修工程、機電水電工程以及景觀工程等項目，並配合工程進度分期撥付工程款，後續將依工程預定進度督導廠商確實執行。

## 肆、結語

本部為加速布建公有長照服務資源、健全我國食品安全管理體系及因應少子女化問題等攸關全民福祉之議題，運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辦理城鄉、食品安全及因應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等計畫，未來仍將本中央、地方行政一體理念，持續積極督促及輔導地方政府加速執行上開各項計畫。

本部承 大院各委員之指教及監督，在此敬致謝忱，並祈各位委員繼續予以支持。

## 伍、附錄

### 一、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5期特別預算凍結案項目明細表 (報告事項)

單位：千元

報告事項	決議內容	法定預算	凍結金額
<b>衛生福利部主管—決議事項（一）</b>			
(一)	衛生福利部主管於114年度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5期特別預算案編列34億1,744萬元，惟截至113年6月底，衛生福利部及所屬機關辦理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前4期城鄉建設類之「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與「加速推動地方創生」及「公有建築補強重建」等計畫，尚有百餘處尚待完成案件；另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前4期「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加速推動地方創生-地方創生長照衛福據點整備」及「銀髮健身俱樂部補助」等計畫之累計預算數117億4,887萬1千元，截至113年6月底止累計實現數及應付數為69億3,977萬4千元、賸餘數為12億7,142萬8千元，合計占原編預算數之69.89%，執行率偏低。爰凍結衛生福利部主管預算34億1,744萬元之十分之一，俟衛生福利部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3,417,440	341,744
<b>衛生福利部—決議事項（一）</b>			
(二)	1.衛生福利部於114年度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5期特別預算案第1目「城鄉建設」第1節「公共服務據點整備」編列6億1,935萬4千元。有鑑於衛生福利部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5期特別預算案編列6億1,935萬4千元，其中3億3,051萬2千元用於補助地方政府、國立大學運用社區活動中心及閒置空間布建社區式長照機構，整建長照衛福據點。經查，114年我國老年人口將超過20%，113年度的長照服務發展基金收入777億元、支出828億元；114年度的長照服務發展基金收入為758億元、支出為879億元，均為入不敷出的短绌狀態。又根據學者估算長照服務發展基	619,354	61,936

報告 事項	決議內容	法定 預算	凍結 金額
	<p>金將在117年破產，未來長照的問題恐非單純增加長照機構得以解決，並應考慮目前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僅來源自稅收，是否應再開源的問題。爰凍結該項預算之十分之一，俟衛生福利部於1個月內，就我國推動長照保險法可行性及時程評估，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2.114年度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五期特別預算案衛生福利部於「公共服務據點整備」編列6億1,935萬4千元。衛福部前瞻第五期特別預算公共服務據點整備項下包含「整建長照ABC據點」與「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經查，衛福部及其所屬辦理前4期特別預算案之預算整體執行率偏低，包含「整建長照ABC據點」截至113年6月底執行率為64.05%，國健署「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則尚無執行數，社家署「地方創生長照衛福據點整備」執行率為6.05%。且經預算中心報告指出，前四期特別預算尚有百餘件工程案件待完成，是以，為落實此計畫之目標，使民眾得以及早運用相關長照資源，工程案件得以如期完工，允應督促其所屬及各地方單位積極辦理，並且確切了解延宕之原因並儘速排除，確實掌握各該計畫進行與預計日程之落差。爰凍結該項預算之十分之一，俟衛生福利部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b>食品藥物管理署一決議事項（一）</b>			
(三)	有鑑於衛生福利部自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預算中執行食品安全建設業務績效甚為不彰，至今仍無法有效彌補現代化食品藥物國家級實驗大樓及教育訓練大樓興建計畫執行率落後之情形，有鑑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原訂計畫應於116年完工，惟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官方網站又稱相關期程延至120年，前後資訊反覆，實難以確認該計畫之執行狀況，是以考量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5期特別預算案審議之際乃應先行有效檢討，並確立後續作業不會再發生此類情形，如此方屬合理。復以，食安建設總預算占整體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5期特別預算案僅1.9%，比例實在過低，恐無法有效建立國人對施政之把	1,350,000	135,000

報告 事項	決議內容	法定 預算	凍結 金額
	關信任，為保障國人食安權益，爰凍結第1目「食品安全建設」預算13億5,000萬元之十分之一，俟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 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5期特別預算凍結案項目明細表 (討論事項)

單位：千元

討論 事項	決議內容	法定 預算	凍結 金額
<b>食品藥物管理署一決議事項（二）</b>			
(一)	有鑑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114年度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5期特別預算案第1目「食品安全建設」編列13億5,000萬元，興建實驗大樓及行政訓練大樓等經費；考量政府債務舉借金額逐年增加，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爰凍結該項預算十分之一，俟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可動支。	1,350,000	135,000